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12月31日14:00;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
-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$31 \boxminus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$:
-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:15-15:00。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技术信息综合大楼501会议室(湖南长沙市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)。
 - 4、会议投票方式: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 - 5、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吴学愚先生。
 - 6、会议出席情况: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36 名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359, 958, 382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. 0316%。

- (1)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8 名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90,894,577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.6241%。
- (2)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名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9,063,805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.4075%。

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25 名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,528,665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7531%。

7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 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 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股东审议,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表 决了以下议案:

(一)逐项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;

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,选举吴学愚先生、周祖勤先生、范志宏先生、陈海兵先生、谢良琼先生、王舒军先生6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表决结果如下:

1、选举吴学愚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291, 368, 878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80. 9452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4, 194, 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 75. 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2、选举周祖勤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291, 368, 878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80. 9452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4, 194, 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 75. 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3、选举范志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291, 368, 87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80. 9452%。

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 4,194,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4、选举陈海兵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291, 368, 87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80. 945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 4,194,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5、选举谢良琼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291, 368, 878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80. 945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 4,194,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6、选举王舒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694,900,114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93.0501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 4,194,372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,8659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(二)逐项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:

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樊行健先生、吴士敏先生、WEI CAI 先生 3 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表决结果如下:

1、选举樊行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358, 624, 083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 6293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 4,194,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2、 选举吴士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358, 624, 083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 6293%。

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 4,194,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3、选举WEI CAI 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358, 624, 086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 6293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4,194,369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

股份的 75.8659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(三)逐项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;

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刘利文先生、朱理先生 2 人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表决结果如下:

1、选举刘利文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358, 624, 083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 6293%。 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4,194,366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 75. 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2、选举朱理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358, 624, 085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 6293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同意 4,194,368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8658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(四)审议《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: 同意 358, 149, 782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 4976%; 反对 1,808,600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 5024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 0000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3,720,065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7.2869%;反对 1,808,6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.7131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,000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黎雪琪、朱龙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具了 法律意见书,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 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召 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;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

